

证券代码：301310

证券简称：鑫宏业

公告编号：2026-039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2 个交易日内（2026 年 7 月 10 日、7 月 13 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公开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3. 经过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对部分媒体和股吧等平台中关于公司业务相关讨论秉持价值投资理念，审慎决策，切勿追随投机思维。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2 个交易日内（2026 年 7 月 10 日、7 月 13 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经过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对部分媒体和股吧等平台中关于公司业务相关讨论秉持价值投资理念，审慎决策，切勿追随投机思维。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